

何潤生議員

## 2021年施政報告的評價

早前行政長官發表了2021年度施政報告，提出了十大施政重點，本人認為明年施政報告務實、以民生為主，體現特區政府施政為民的精神，並認同將“切實做好常態防疫工作”放到施政的第一項，雖然目前澳門是低風險地區，但在全球多國新冠肺炎疫情仍不受控制、內地出現零星本地感染及輸入性個案的情況下，為保障澳門居民及旅客的生命安全，政府確實有必要堅守防疫工作，維護防疫成果，持續加強區域聯防聯控，提高防疫成效。

在經濟及民生方面，現時本澳經濟不景氣、失業率高企，施政報告延續過去的惠民措施，並加強支援弱勢社群，相信有助紓緩居民的生活壓力，對於社會十分關注的現金分享計劃，希望政府盡快確定派發形式，加快派發程序，讓居民能夠及早取得，減輕他們的經濟負擔。明年本澳內外經濟環境仍有很多不確定因素，博彩毛收入未知能否如財政預算預期有1,300億，來澳旅客人數亦未知能否持續上升，各行各業經營壓力倍增，中小企更是面臨生存危機。特區政府早前推出的第二期消費卡使用期到12月底結束，企業援助款項計劃則規定獲發援助款項的企業六個月內不能不合理的僱傭員工，同樣今年年底半年期限將過，社會都十分憂慮疫情經援措施過後會出現結業潮，希望政府加強旅遊宣傳，鞏固好博彩旅遊支柱產業，並不斷檢視本澳的社會及經濟情況，未雨綢繆研究制訂第三輪經濟援助計劃，尤其針對中小企出台更多扶持政策，協助中小企捱過經濟寒冬，保住打工仔的飯碗。長遠要配合國家及大灣區的經濟發展，加快發展非博彩類產業，包括科創、現代金融及中醫藥，完善相關法律法規，有效推動這些產業發展，真正落實經濟適度多元化，為本澳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打下更牢固的根基。而在財政赤字時期，政府同樣應持續開源節流，審慎理財，將公帑和公共資源用在刀刃上。

除此之外，特區政府在總結過去近一年的工作時，以嚴厲的措辭檢討了公共部門存在的各種問題，體現特區政府直面問題、迎難而上的精神，但“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希望政府未來能作出更大的努力，除了做到發現問題、提出問題之外，更要開拓思路，科學施政，分析找

準問題產生的根源，提出合適可行的解決問題方案，認真落實提出的各項施政承諾，堅持改革陳規陋習，打造“以民為本”的服務型政府。

2020年11月19日

葉兆佳議員

## 刺激經濟 恢復發展

當前本地經濟和主流行業的復甦形勢不及預期理想，經濟適度多元的推進工作也更迫在眉睫。建議特區政府施政堅持將刺激經濟、恢復發展作為攻堅重點，前瞻佈局、充分發揮政策引導效應，將助力實體經濟復甦、扶持中小企業和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相結合，形成協同效應。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考慮設立第三輪抗疫防疫基金，加強對中小企業融資紓困的針對性和有效性

幫助中小企業紓困解難，對於保就業、保民生和促進經濟復甦有重要意義。對穩定社會民心起到一定作用。建議特區政府可繼續發揮主導作用，考慮設立第三輪抗疫防疫基金，將基金中部分資金用於支援商業銀行與其他金融機構建立和完善風險共擔機制，重點為中小企業首貸、續貸等提供增信服務，加強對中小企業融資紓困的針對性和有效性，為中小企業紓困解難做好準備。假如澳門旅遊業恢復未如理想時可即啟動，希望能備而不用。

二、考慮設立長效風險防範機制，增強澳門中小企業應對重大災情的風險保障

為應對重大疫情及自然災害事件對經濟的衝擊，增強澳門中小企業應對重大災情的風險保障，建議特區政府著手建立長效風險防範機制，構建既具有公益性、又符合商業原則的風險保障基金。該風險保障基金將作為維護本澳企業持續運作，應對重大災情/疫情的補償基金，對維持特區經濟和社會穩定大局具有重要現實意義。風險保障基金建議實行快速審批撥款機制，透過簡化的程序，提供設有限額的撥款，使基金充分發揮應對重大災情/疫情後第一時間的對企業的援助作用。

三、積極借鑒國家的智慧海南方案，持續推動澳門智慧城市建設，進一步提升社會運作效率

國家早前發佈的《智慧海南整體方案》，其中智慧政務、智慧旅遊、智慧公共服務、智慧基建等諸多領域對澳門有借鑒參考作用。特別是本次疫情發生，突顯了澳門公共行政及各行各業推動線上服務、非接觸服務的重要性的迫切性。因此，建議特區政府參考智慧海南方案，加快推動澳門智慧城市建設，加大力度推動城市基礎設施升級換代，加快推進都市更新和舊區改造工作。

施家倫議員

### 正視困難，方可迎難而上

日前行政長官發佈任內第二份施政報告，社會都非常關注和期待，報告實事求是，展現了特區政府願意正視問題，解決問題的決心，受到社會大眾的認可。綜觀當下社會情況，政府施政重心仍然要放在三大方面：

首先是做好防疫工作，目前防疫工作仍然是重中之重，特別隨著冬季來臨，全球各地疫情嚴重，新增確診個案不斷增加，並且，亦發現不少進口冷鏈食品包裝亦都有確診個案，可見疫情依然嚴峻。本澳地小人多，人口密度更是全球之冠，一定要堅守“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策略，目前，應對疫情的關鍵就是疫苗，本人期望政府可充分發揮“一國兩制”的優越性，以“兩條腿走路”的方式，一方面向國際市場訂購，另一方面亦密切留意國家最近情況，爭取早日獲得疫苗，可以進一步放寬現時跨境檢疫要求，迎來新機遇。

其次是經濟復甦方面，疫情常態化導致人員流動受到限制，根據國家最新預測，要做到人員流動不受限制，最快都要到2022年的春天。生產要素和人員流動的限制，對本澳產業單一的經濟形態造成持續衝擊，更使多元產業發展更為艱難，所幸政府財政儲備較為充裕，加上配合國家構建“雙循環”的新發展格局，可助力本澳穩住經濟，加快復甦，以及積極開拓多元出路，所以，期望政府可總結過往三階段的復甦計劃成效，推出更實效的措施，特別是在促進旅遊業方面，借粵港澳大灣區平台讓澳門對接內迴圈，例如：推動大灣區旅遊，加強優惠政策力度，提供更多增加客流和消費的誘因，以吸引旅客來澳。同時，配合多元發展方向，加快推動“澳門品牌”培育、中醫藥產業化、會展專業化等，實現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最後是保就業、保民生方面，當中保就業臨時性措施於下個月底結束，多個受疫情重創的行業或會出現結業潮、失業潮。事實上，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持續上升，令到市民就業壓力及生活壓力不斷增加，甚至有不少市民反映，長期處於就業無薪的狀態，家庭經濟狀況出現困難。可以預見有關情況將會持續，社會亦擔憂情況將會不斷惡化，同時政府經歷大規模紓困措施後亦有一定的財政壓力，下一步應該怎麼走，雖然要視

具體情況而定，但亦應未雨綢繆有所規劃。本人認為除了加大基建投資，增加工作崗位之外，亦要針對各類特定人群推出精準支援措施，保障市民基本就業。值得一提的是，在疫情下，年長及中高齡人士要保住“飯碗”並不樂觀。政府在投放資源，支援適合青年人和應屆畢業生的工作崗位外，亦可以為較年長人士開拓新的就業機會，當中包括全職、半職及長期兼職職位，以穩定就業。

陳虹議員

## 擦亮澳門“美食之都”招牌 助推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澳門於2017年11月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評定為“創意城市美食之都”，這是澳門繼列入“世界遺產名錄”後的又一張亮麗國際名片。澳門特區政府積極開展相關的宣傳推介工作，如設立“澳門美食年”，舉辦“澳門國際美食論壇”，推出“綠色美食之旅”項目，建立澳門土生菜資料庫等，期望結合歷史和美食文化，推動城市文化產業發展，以達到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目標。三年來，澳門“美食之都”的宣傳及建設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一些旅客大讚澳門美食融匯中西，味道好且多元化，價廉物美，值得再來。可見，不少遊客都是奔著“美食之都”這面招牌而來。

據統計暨普查局資料顯示，2019年澳門營運的餐飲業場所達二千四百多家，從業人員三萬四千多人，餐飲業收益一百二十多億澳門元，對經濟貢獻的增加值有四十六點七億澳門元，是本澳重要的支柱產業之一。因此，發揮澳門“美食之都”的優勢，吸引更多人來澳旅遊消費，是特區政府一項長期且重要的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對本澳的飲食業衝擊很大，現時本澳疫情基本穩定，內地與澳門的通關政策比較寬鬆，內地赴澳的旅客漸見增加。本人認為，在這個重振經濟的關鍵時期，有必要利用澳門“美食之都”的美譽，大力發展美食+旅遊產業。為此，本人建議：

1. 藉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之機，加大對澳門美食和旅遊的宣傳，尤其可利用科網平台進行宣傳，以美食為載體，以創意為動力，宣傳澳門美食文化，講好澳門美食故事，不斷豐富本澳“創意城市美食之都”的內涵和增加吸引力；
2. 在政策和資源上支持飲食行業，促進本澳飲食業復蘇，並結合建築、藝術、電影、音樂等不同領域，形成特色的創意美食文化，帶動經濟效益；
3. 為年青人提供更多關於烹飪藝術才能的培訓機會，改變現時行業青黃不接的現狀，確保本土美食文化得以傳承發揚；

4. 本澳没有專門的食街或夜市，建議在內港區打造“海鮮街”，並引入本澳漁文化活動，增加旅遊吸引力，進一步帶動區內經濟。



林玉鳳議員

### 防疫準則進退失據，當局需理順釐清

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特區政府的整體抗疫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令澳門被周邊地區譽為最安全的城市。近月，隨著疫情常態化的各種措施推出，出入境管制有所緩和，澳門的經濟活動亦漸見緩慢復甦。可是，在推動疫情常態化的各項措施時，政府開始出現雙重標準，削弱了特區施政的威信。

首先，從本年三月中起，當局頒行了禁止非本地居民外勞入境、港台居民外僱入境需接受隔離檢疫十四天的措施，這項措施固然有助防範輸入確診，但隨着疫情有效受控，未嘗不存在一些彈性變通的空間，內地、台灣和香港近月已陸續開放外籍人士可以團聚或工作等理由申請入境，逐步開放，特區政府其實也可以將防疫資源優先分配給有需要的外籍人士，讓他們可以憑例外通融的許可，入境後接受充足的檢疫隔離。至於哪些是「有需要的外籍人士」？當中就存在一個「先後緩急」的次序，需要當局權衡把握的分寸。

本人近月陸續收到多位本地居民求助指，他們和外籍的家人、子女、配偶，因為防疫政策，有家歸不得，長時間骨肉分離，有懷孕婦女從懷孕至臨盤在即一直無法與在港工作的外籍丈夫相見；有妻子有情緒問題，丈夫在外心急如焚；有父母雙方均為澳門居民而嬰兒因為在外國出生，禁止非澳門居民入境的措施令孩子無法入境，父母無法拋下孩子在外不顧，因此一家人一直滯留外地；又有案例，丈夫是家中的收入主要來源之一，如今流離在外，身在本地的妻子唯有一力挑起養家重擔，倍感吃力。

諸如此類，聞者心酸。一個人無法入境，影響到的往往不只是那個人本身，更會波及到他們的家人。防疫所需，將外籍家人拒之門外，可能尚且有逼不得已之處。但諷刺的是，在最近的格蘭披治大賽車中，當局放寬對外籍車手和隨行工作人員的限制，只要相關人等做好十四天隔離檢疫就可以入境。這說明了，當局有能力、有把握做好對外籍人士的防疫工作，然而，政府寧願寬限多幾個外籍車手，為大賽車活動增光，也不肯接引外籍家人，令多個本地家庭不再承受骨肉分離、生計艱難的痛

苦。經濟發展固然重要，但保障澳門人家庭完整、免受分離，也是政府理應具備的人道關懷，不容忽視。多幾個外籍車手，又是不是真的能令賽事截然不同？多接引幾個外籍家人，當局又是不是沒有能力做到？這兩者誰輕誰重，又是否真的勢不兩立？這些都是當局需要思考的問題。

即使最近政府已對外籍人士的入境有初步的寬限，然而，前提是要外籍人士能夠入境中國內地並逗留十四天，可是，外籍家人往往只與澳門有聯繫，他們要取得通往國內的簽證是相當困難的，這個措施有流於形式之嫌，實際上作用不大。因此，本人很希望政府能夠體察他們的苦況，考慮進一步加開申請渠道，先讓外籍家人作初步登記，再視乎他們各自的具體情況，如家庭情況、現居地疫情風險，在充份的檢疫工作、隔離醫學觀察以及與澳門周邊地區商議等前提下，批准願意隔離醫學觀察的外籍人士以緊急、人道、家庭團聚等理由入境澳門。

而且，政府在日後推行防疫措施、乃至各類政策上，都需要謹守原則，保持公平性和邏輯上的一致性，而且要有全面的考量和平衡，既要考慮防疫安全、經濟發展，亦要顧及最根本的人道關懷，不能只偏向一方，顧此失彼。現在政府自己的活動大張旗鼓、人聲鼎沸，其他私人活動又要限流限聚，時而「譴責」、時而「呼籲」，雙重標準，未能一視同仁、貫徹科學防治的理路，在推行上受到種種的質疑，削弱了特區施政的威信。而且，長此以往徒添爭端分化，不利於社會的長遠穩定發展。

2020年11月19日 議程前發言

馬志成、胡祖杰議員聯合發言

(胡祖杰議員代表發言)

## 澳門城市建設須兼顧本地並融入國家發展

主席、各位同事，大家好！

中共十九屆五中全會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二〇三五年遠景目標的建議》，其中明確提出：實施城市更新行動，準確研判我國城市發展新形勢，對進一步提升城市發展品質作出了重大決策部署。

澳門擁有 400 多年的中西融合文化，打造“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戰略。澳門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中，必須對國家未來發展給予足夠重視，並在自身城市規劃中，一方面借鑒內地的做法，同時也要在政策和規劃中加以配合。

“十四五規劃”及 2035 年遠景目標為我們帶來啟示，其明確提出要實施城市更新行動。正好，澳門也在進行城市總體規劃研究，之後亦會陸續開展各功能分區的詳細規劃。在這個過程中，澳門融入國家發展，緊扣橫琴粵澳深度合作，應該成為制訂可持續發展政策與城市發展規劃的主流思想。正如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答問大會上所述，澳門將會待國家“十四五規劃”公佈之後，配合做好第二次五年規劃。另外，澳門 2020-2040 年的總體規劃，亦應配合國家發展定位，制定城市發展方向和策略目標。

為此，我們提出以下的建議：

第一，在城市建設的過程中，澳門總體規劃不僅要顧及自身未來的發展需要，也必須與大灣區的發展，尤其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上有所體現。根據《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佈局，澳門作為大灣區的中心城市、科技創新走廊城市之一，應按照當前以至未來城市發展的願景，將澳門建設成為宜居城市、綠色城市、韌性城市、智慧城市、人文城市，不斷提高城市人居環境品質。

第二，澳門都市更新規劃必須制定短中長期的階段目標。都市更新法律制度明年內將提上立法程序，“都更”的方向必須結合城市總體發展規劃的要求，推動城市高品質發展，把城市建設成為人與人、人與自然和諧共處的美麗家園，讓居民有獲得感、滿足感及自豪感，這些都是我們的遠程目標。

第三，全中國以至全世界只有“中國澳門”，保存着沒有經過刻意經營的澳門文化，這是源於澳門獨有的歷史背景形成的。因此，我們必須強化世遺歷史城區，保留中西融合文化，弘揚中華傳統文化，保護及塑造城市獨特風貌。建立城市歷史文化保護與傳承體系，加大世遺歷史城區保護力度，保護具有歷史文化價值的街區和風貌，推進歷史文化遺產活化利用。

第四，要推進新型城市基礎設施建設，加快推進基於資訊化、數位化、智慧化的新型城市基礎設施建設和改造，全面提升城市建設水平和運行效率。

第五，增強城市防洪排澇能力，綜合治理，統籌城市水資源利用和防災減災，系統化全域推進海綿城市建設，打造生態、安全、可持續的城市水循環系統。統籌城市防洪和排澇工作，科學規劃和改造完善堤防及排水系統設施，加快建設和完善城市防洪排澇設施體系。

澳門的未來，由都市更新法律制度、土地法，文化遺產保護法和城市規劃法等提供法律制度保障，全面覆蓋及平衡了澳門歷史與現代的演變，見證澳門特區政府在短、中、長期的努力，官民以理性態度依法進行城市建設，我們將可以擁有一個更美麗的家園。

多謝主席，多謝各位同事！！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

胡祖杰、馬志成聯合發言

李振宇議員

### 堅持防疫助經濟復甦

主席，各位同事：

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至今將近一年，本澳取得了零死亡、零社區感染、零院內感染、低重症率和高治愈率的較好成績。自今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今無本地病例，自六月二十七日至今無境外輸入病例。現在的澳門是一座疫情低風險的安全旅遊城市。這些成績來之不易，有賴於社會上下團結一心，嚴格遵守政府各項抗疫、防疫規定。但長時間的抗疫、防疫亦令居民產生了疲勞，防疫意識有所鬆懈。

歐美多國早前因疫情有所緩和而放鬆防控措施，導致進入冬季後疫情嚴重反彈，多國單日新增確診病例數刷新自疫情爆發以來的最高紀錄。不少國家因而採取更加嚴格的疫情防控措施，致使經濟復甦計劃受阻。韓國近日新增病例亦是當地自九月以來的新高。內地過去五個多月已有十多個省市區曾在進口冷凍產品或外包裝物上檢測出新冠病毒核酸陽性，並因此出現本地感染個案。上述情況警醒我們，疫情還未結束，風險仍然存在！面對嚴峻的全球疫情形勢，深信“外防輸入、內防反彈”將是本澳未來疫情防控工作的基調。

新冠肺炎疫情對本澳經濟造成沉重打擊，失業率和就業不足率創多年新高，不少居民被放“無薪假”，收入銳減。為減輕疫情對經濟的衝擊，政府在鞏固抗疫、防疫成效的同時採取積極措施推動經濟復甦。內地居民赴澳自由行政策能夠於九月全面恢復，除了政府的積極爭取外，關鍵在於本澳安全的疫情環境。自由行政策重啟至今，旅客數量逐漸恢復，賭收亦有起色，企業營商環境有所好轉，經濟復甦有望。但有關政策設有熔断機制，一旦本澳疫情出現反彈將會中止，屆時經濟復甦進程或將中斷，之後重啟將更加艱難，前功盡廢！本人在此呼籲社會各界嚴於律己，繼續保持防疫意識，嚴格遵守政府各項抗疫、防疫規定，做好個人防護措施，為自己、親人和他人的健康，也為本澳經濟的順利復甦貢獻自己的力量。

謝謝！

李靜儀議員

### 期望政府能推出第三輪經濟援助措施

行政長官剛發表的明年度施政報告，基本延續一系列惠民及稅務減免措施，但未如往年一樣，發放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七千元分配款項。雖然經濟財政司司長和行政長官均先後回應此決定源於按照法律規定的既有機制，但有關做法影響七萬多名已符合當年提款資格的長者及殘疾人士，當中不少人將有關款項用於日常生活開支，政府明年不作注資或會對他們的生活造成壓力。在施政報告仍強調保障弱勢群體的基本生活和福利的方針下，希望政府能有措施對他們作出支援，例如積極研究撥出澳門基金會的資源，向他們發放經濟援助。雖然受疫情影響，澳門基金會今年的收益減少，但歷年來有較豐厚的滾存，應有條件對未獲中央積金注資而受影響的長者或殘疾人士等作出支援。

居民就業方面，行政長官僅表示，整體經濟復甦要指望疫苗，相信疫苗很快到來，將可扭轉失業情況及有新機遇，但未有進一步交代有何新措施作應對。市民當然期望疫情過去或有疫苗，但疫苗現時仍處研究階段，正式投產應用相信仍需要一段時間。但與此同時，失業率數字不斷攀升，不少行業的僱員已“吊鹽水”、失業多時，家庭面臨著較大的經濟壓力和實質的影響。我們可以保持樂觀及信心，但也應作充足的準備，而在防疫仍不能鬆懈的前提下，根本難以預計何時有轉機，為此，期望政府能推出第三輪經濟援助措施，繼續支援他們度過難關，當局應盡快制訂預案，保障民生。

而就業支援方面，統計暨普查局第三季就業調查資料顯示，失業人口為1.18萬，而每週工時三十五小時或以上的全職僱員按季減少1.66萬人，大量職位流失，令人憂慮。當局實施的帶津培訓計劃，對失業者有一定幫助，然而部分人士反映參與課程後仍未獲得聘用，為此，政府必須致力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本人亦促請盡快落實施政報告提及的於“在職帶薪”培訓課程基礎上擴大對象範圍，並能因應不同行業的情況推出培養及協助本地人就業的具體措施，協助受疫情影響的居民重投就業市場。

梁孫旭議員

### 關於開放澳門單牌車入廣東全境的四點建議

早前，廣東省公安廳發佈《廣東省關於澳門機動車經港珠澳大橋珠海公路口岸入出內地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就澳門單牌車北上將由目前珠海橫琴擴至全廣東省的細節，向社會征詢意見，引發社會普遍關注。本人認為，有關措施有利於本澳居民融入灣區生活和工作，相信市民樂見其成。惟相關措施能夠順利實施，還需本澳加快做好交通配套、簡便手續、完善兩地的對接工作。

為讓政策可以有序推進，本人提出以下四點建議：

一、考慮於本澳設立一窗式服務點或引入電子政務。由於符合申請條件和標準的澳門機動車持有者需向珠澳兩地海關、邊檢等部門申請辦理入出內地的澳門機動車及駕駛人備案手續，以及向珠海市公安機關交通管理部門申請“電子臨時入境機動車牌證”，方可在廣東全境行駛。為簡便手續，建議當局與內地做好協商，考慮可以在本澳設立一窗式的服務點或引入電子政務，讓澳門車主可以在本澳或透過網上完成申請，簡化驗車、兩地保險和申請手續安排等，方便居民申請。

二、加快完善港珠澳大橋澳門段引橋入口周邊交通配。過去港珠澳大橋通車後加重東方明珠交通壓力，而澳車入粵相信必令東方明珠一帶的交通壓力“百上加斤”。因此，希望政府盡快完善港珠澳大橋澳門段引橋入口周邊配套交通建設。

三、優化兩地通關對接機制。有關政策的實施，相信會吸引不少合資格的澳車申請和出入，屆時如果通關承載能力不足或者兩地銜接的交通配套建設未能做足，將造成嚴重的交通阻塞問題，為此，希望充分評估

現時通關銜接機制尤其危機處理機制並加以優化，促進兩地加強突發狀況協同應對能力。

四、明確口岸分工做好分流預案。基於全部單牌車入粵全境只能經過港珠澳大橋口岸，一旦相關配套未能承載相應車流負荷，將可能引發系列問題，為使有關問題能夠及時化解，當局有需要同廣東當局磋商並擬製相應的預案，必要時開放關閘、橫琴口岸，以更便民，更有利於通關順暢。



林倫偉議員

為持續完善澳門青年工作體制，勾畫新一輪中長期青年工作藍圖，政府正就《澳門青年政策（2021—2030）》進行公開諮詢。計劃將政策對象年齡由現時13至29歲上調至13至35歲，與國家及粵港澳大灣區各城市青年政策互相銜接。並加強傳承愛國愛澳，增強家國情懷，全面促進青年發展，幫助青年人積極融入國家發展等，方向值得肯定。局方更會針對29歲至35歲適婚適育的青年，加強親職教育，着重指導年輕父母正確的教育理念及夫妻、子女相處技巧等，有助青年適應角色轉變，為進入人生下一階段做好準備。

由於青年政策涉及多個方面及多個部門，因此需要充分評估及持續的指標追蹤，才能檢視過去的工作成效，以及制定未來十年的工作方向。當局分別於2016以及2019年，委托研究機構為現行青年政策作了中期評估以及成效評估。同時，透過青年指標的青年發展情況作比較分析，以檢視青年政策的落實情況。但現時公開的研究文獻中，只有2017年發佈的《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中期檢視報告，諮詢中亦未見2019年研究機構的報告及詳細的意見，難以分析過去青年政策的落實情況。青年指標的社會調查亦只到2018，2020的社會調查仍未公開，未能作出追蹤和比較。特別近一年全球受疫情影響，本澳青年的學業、就業和身心健康都發生變化，數據未能及時反映有關情況。另一方面，多項關於青年的研究和調查在2016年後就沒更新，對現時制定《澳門青年政策（2021—2030）》有一定影響，政府應及時作出跟進。

最後，針對青年的職業發展，當局要做好有關培訓工作，確保各個教育階段的資源投放，為青年成長及持續發展提供保障。特別要加強青年的在職培訓，提升就業技能，讓青年有更好的職業發展，為澳門培育更多人才。

梁安琪議員

早前，特首發佈新一年度的《施政報告》，提出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務實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並支持青年創業創新發展，協助青少年到內地學習、就業、交流和生活，增強青少年國家意識。可以話，粵港澳大灣區政策的落實，為澳門青年提供很多發展機遇，中央一直以來對澳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給予重視及支持，澳門作為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四大核心城市之一，本澳青年在大灣區發展建設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有不少本澳青年亦關注大灣區生活及創業等方面的政策，但對大灣區的發展方向未夠清晰了解，且部分青年覺得灣區青年人才濟濟，擔憂自身競爭能力不足，同時亦擔心兩地法律的不同而有制約，特區政府應在上述方面加強宣傳，向青年提供更多機會接觸和了解大灣區，特別是瞭解大灣區城市各自不同的發展特色和優勢，從而加大青年到灣區發展意慾。

當局過去有推出相關措施協助青年前去大灣區發展，包括粵港澳大灣區澳門青年實習計劃，取得一定的效果，但青年反映，每年的實習城市及名額都較少，不少有意前往灣區發展的青年都希望計劃能加大力度，尤其是科創人才，由於澳門這方面產業鏈未成氣候，有意該方面發展的人才在澳門欠缺研習機會，當局可考慮為澳門青年增設更多在灣區優秀企業的實習機會，並積極進行實習後跟進支持，幫助青年把握大灣區發展機會，更好融入灣區。此外，繼續推動青年政策的落實，製訂完善的青年發展策略，透過不同的政策和渠道，推出相應有效的配套措施，進一步提升澳門青年的綜合素質和競爭能力。

澳門作為“粵港澳大灣區旅遊教育培訓基地”和“中葡雙語人才培養基地”，特區政府近年亦不斷培養中葡雙語、旅遊等方面人才，內地亦具備不同的創新科技人才及技術，本澳可加強與各城市之間的雙向學習交流，為本澳及大灣區產業發展培育所需人才，本澳亦須制定適合自身實際情況的人才發展戰略，去做好綱要提出的支持澳門建設人才培訓基地的目標。

黃潔貞議員

### 凝聚社會共識，為青年家庭置業安居謀出路

為落實行政長官首份施政報告中提出，構建房屋置業五階梯的施政構想，政府在上月開展了《夾心階層住房方案》的公開諮詢工作，社會對有關諮詢十分關注，並抱有很大的期望。而近日，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的答問大會中表示，認為興建「夾屋」是絕對有需要的，同時希望在各方面壓低發展商的利潤成數，讓夾心階層買得起，反映長官確實能理解居民所面對的住屋壓力。

根據2019年經屋申請的統計資料中，申請當中屬於1.1及1.2（家團成員中有長者或殘疾人士）的核心家團組別已超過4千個，僅得3,011個單位進行分配。意味著很多年青新婚夫婦即使亦屬於核心家團範圍，但其所屬的1.3組別亦只能與非核心家團、個人申請者一同“陪跑”，影響著很多居民的家庭發展。同時，18,027份核心家團申請，3個組別的最高收入為76,467元至77,790元；最低收入為17,680元至17,733元，平均年齡則為37歲到58歲，這些數據都能顯示不同收入、年齡的階層都面臨“上樓難”的問題，社會對「夾屋」的需求更為突顯。

在《夾心階層住房方案》啟動公開諮詢後，居民最為關心的仍是“在那裡建”、“幾時建”、“幾時上樓”，但是政府關心的是市民是否同意《夾心階層住房方案》，如果同意就建，不同意就不建。而近日2019年經屋申請結果公佈後，本人辦事處已收個案求助及青年人反映，他們都認為在原有公屋房屋政策及供應未能滿足很大部分家庭的情況下，「夾屋」可以給他們多一個選擇，多一個上樓希望。為此，本人認同政府從經濟、社會、法律等不同層面引入更適合現況的考慮，綜合不同階層居民的置業需要和購買力，提出構建社屋、經屋、夾心階層住房、長者公寓及私人樓宇這五個置業階梯，讓澳門居民有多元的置業選擇，充分體現特區政府積極解決住屋問題的決心。

「夾屋」是經濟房屋和私人樓宇之間的補充角色，能夠補齊特區政府現有房屋政策的短板，有利於健全合理的置業階梯，幫助本地持中等收入，有能力購買經屋但不想長期輪候，同時又負擔不起私人樓宇的夾心階層人士更順利地成功置業。倘若當局能真正運用好“夾屋”的特性與

優勢，適當運用好私人力量加快招標動工興建及“上樓”時程，將對特區政府置業階梯的真正落實有很重要的作用。

為了收集更多意見及凝聚社會共識，本人期望當局可以繼續加大宣傳及文本內容的推送，讓更多市民收到相關資訊。若社會同意《夾心階層住房方案》，當局應儘快完成總結報告及進行下一階段部署，並建議當局在立法的同時，可以預先利用新城填海區，以及回收多塊閒置土地，作前瞻性開展夾屋的興建規劃研究，以較快的速度向社會公佈其興建地段及時間表，提升夾心階層特別是年青家庭的置業上樓希望，加快整個置業階梯的落實。

## 高天賜議員 2020 年 11 月 19 日議程前發言

### 多屆政府解決公共行政問題困難重重，為什麼？

執政將近一年後，行政長官總結指出，行政機器中“保守觀念有餘、創新意識不足，不願承擔責任和風險，不主動因變求變思變”。

行政長官的這番言論不無道理。然而，首先應該承擔這些責任的難道不應該是主要官員嗎？

難道不是這些重要人物依法監督其轄下部門嗎？

難道不是主要官員每年對局長進行評核，再由行政長官確認嗎？這裡有些不妥，或者績效評核是司長倉促而就的，再不然就是評核人（主要官員）保守、無能，而且早就知道無須按照《領導及主管人員通則》和《行為準則》承擔任何責任。

既然過去從未有人承擔責任，他們可能就認為無須承擔責任。

特區成立以來，行政機器內的嚴重問題被忽視、被掩蓋，腐爛發臭。

公共行政領域的歷任監督實體一直作鴛鴦狀，將頭埋在沙裡，或者正如諺語所云，斬腳趾避沙蟲。

達到特首提出的要求，首先要求主要官員起到表率作用，要有能力、有經驗、能改革、能創新、敢決策。

應誠懇傾聽意見，包括逆耳忠言。令廣大公職人員信服，提振其士氣。

我們認為，現狀遠非如此，長久以往，我們不久就又要聽到行政長官對行政機器同樣的批評了。

吳國昌議員

### 促調動資源繼續發放七千元助長者

特區政府在疫情下今年沒有財政盈餘，因而在審議《2021 財政年度預算案》中透露明年不再向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政府管理子賬戶注資 7000 澳門元。年長的澳門居民向立法會議員反映，這一決定嚴重影響長者，直接導致靠現行不達維生指數的養老金維生的長者在疫情下面對生活資源短缺的壓力。亦有澳門居民抱怨，過去在制度上把資源過多注入澳門基金會，導致坐擁巨資濫發資助的質疑，而未有及早調整機制，把更多資源注入社會保障基金及中央公積金等長效保障方面應付財政逆境的衝擊。

特區政府應當切實履行在疫情困擾之下堅持不削減民生福利的承諾，即使因年度財政赤字不發發放預算盈餘特別分配，但仍以配合施政方針的特定撥款安排向擁有中央公積金帳戶長居本地的永久性居民發放撥款。

特區政府曾一再重申，把養老加上中央公積金預算盈餘特別分配等各項資助可支撐長者收入不低於維生指數。現特區政府應及時決定，明年調動資源（包括從澳門基金會大量滾存中調撥資源）繼續注資中央公積金，特別是讓長者繼續獲發放 7000 元。

特區政府在籌備修改幸運博彩法律制度更應及早考慮改進規限博彩承批人從毛收入撥款的機制，把更多資源注入社會保障基金及中央公積金等對市民的長效社會保障方面，應付財政逆境的衝擊。

麥瑞權議員

### “大細超”嘅防疫政策有礙本澳振興經濟！

有市民認為，政府近日在發表明年度施政報告中提到：重點推廣澳門安全宜遊的健康形象…以帶動澳門整體經濟復甦，實屬好事！

但最近我哋團隊收到不少市民及旅客的意見，表示對澳門一方面推廣安全宜遊的形象吸引遊客，另一方面防疫政策卻未能配合統一貫徹執行，而令旅客感到疑惑，例如：規定旅客進入娛樂場所時需出示核酸檢測陰性的證明；但有可能旅客因種種原因，核酸證明有效期可能與簽證七天的時間不同步，即是話在七天簽證期內，可能最後有幾天核酸證明已經過期，但他還有意欲留在娛樂場所消費，卻因為本澳進入娛樂場所的防疫政策，必須出示七日有效核酸檢測為陰性的證明才能進入娛樂場所的規定。故旅客不明白，旅客本身驗了核酸為陰性，證實健康無問題才能進入澳門旅遊，但核酸證明過咗期就代表不安全了嗎？政府不是宣傳澳門是安全宜遊的旅遊城市嗎？既然在入境澳門時已證明健康，在澳門旅遊期間理應安全，但為何旅客的核酸過期後就會被視為不安全，要再驗核酸才能進入娛樂場所呢？所以他們表示倒不如索性不來澳消費。

此外，更有外省旅客表示，要浪費一日時間提前在珠海驗核酸後才過澳門，倒不如省時省力直接在國內消費，因為疫情期間澳門好多餐飲及消費行業還未開業，讓旅客來澳的興趣大減。

反觀娛樂場所的工作人員，如荷官亦只是接受一次性核酸檢測證明之後，便日日如常上班下班；再者，根據第17/2018號法律第五條，為執行公共職務而進入娛樂場所的規定，公職人員因執行公務需要便可隨時進入娛樂場所。對此，有市民及旅客覺得，這種“大細超”的防疫政策對旅客不公平，實在有礙本澳振興經濟。因為如果澳門是安全嘅，那麼大家都會安全，所以不應分彼此，大家話係咪呢？

宋碧琪議員

### 全力推動澳門內部經濟復甦發展

今年受疫情影響，環球經濟活動大幅下滑，雖然本澳在防疫、抗疫工作到位，但在疫情下，以博彩旅遊業為主的單一經濟體系的澳門，也受到嚴重衝擊。隨著疫情的受控，澳門的經濟也逐漸恢復，但在疫情常態化下，澳門經濟的恢復仍較緩慢，尤其是在旅遊博彩業現仍有防疫措施限制，使整體的恢復力度受限，至今經濟仍未恢復正增長。

社會對此都十分擔憂，甚怕限制時間過長，令企業獨力難支，而出現骨牌式的就業問題，影響社會穩定。雖然澳門有豐厚的財政儲備，以積極的財政政策，要保持企業的元氣還有一定的空間，為此政府對社會提出的第三輪經援措施並沒有封口，更表示會因應疫情變化再考慮經援措施，但企業也深深明白經援只是一時之舉，長遠之策還是防疫措施的適當放寬以增市場的恢復力。

面對防疫及經濟恢復兩者，世界各地的政府都在不斷平衡施策。有一些國家即使仍有零星新冠感染個案下，亦開始放寬出入境防疫限制增添經濟恢復。亦有一些地區在新的發展業態下，利用互聯網科技增加線上線下聯動增添消費市場恢復動力。當然對於澳門這個微型經濟體來講，社會是最怕第二波的疫情再來震動影響，為此對政府現時將防疫措施放在首位是支持理解。但在嚴防外部輸入的有力措施下，如何全力推動澳門內部經濟恢復，也成為現時社會的最大關注及思考。

為此，本人有以下幾點建議：

- 1、 仍是當前特區政府的首要任務，但防疫及經濟兩者都要抓，切不能顧此失彼，這樣也是得不償失。當今疫情反彈最嚴重的是歐美國家，特區政府對國外人士及冷凍鏈食品入境應採取嚴防措施。而國內的疫情在國家體制的制度優勢下得到最快、最好的受控，且在國家的支持下，澳門能融入在國家的內循環經濟體內是相當難得的機會，特區政府更要



好好把握這一輪發展的機遇，尤其要繼續爭取在防疫保障下有更大的人流、資金流、物流互動發展，使本澳的經濟能有更進一步的快復發展。

2、 在澳門的內部體系來講，澳門疫情受控，也成為了低風險區。但在內部的防疫措施上仍比較嚴格，如進入娛樂場無論是本地居民還是外地居民都全要核酸檢測，而每一張的賭枱都設 3 個人的人數上限，這些在一定程度上會使外地遊客來澳有一定的心理擔憂。而一些依附在博企之下的企業甚至因這些措施而出現經營困難，影響本地員工就業。為此特區政府在嚴防外部輸入的大前提下，對於內部的疫情受控穩定，應進一步檢視這些內部防疫措施，該鬆的要鬆，該緊的要緊，尋找最大的平衡點，促進本地內部的消費發展能全面恢復。

3、 本澳的經濟是以服務出口為主體，但面對新的發展業態，也要積極尋找發展的新出路，特別要參考內地的數字化經濟發展，借助內地的電商平台打通線上線下聯動，爭取部分服務能恢復出口，如一些旅遊產品及批發零售產品，也借此帶動發展物流行業，全力推動澳門的內部經濟恢復發展。

2020年11月19日 議程前發言

鄭安庭議員

## 發展現代金融業

主席、各位同事：

下午好！

突如其來的疫情，讓澳門面臨着前所未有的挑戰。本澳博彩收入經歷了斷崖式下跌，各行業受到沉重的打擊，不少企業倒閉，失業率亦隨之上升，突顯了本澳產業結構單一、經濟韌性不足的問題。政府要維持本地經濟發展，保障民生福利開支不減，就有必要開闢新的出路，發展現代金融產業有望成為新的經濟突破點。

今屆政府早前提出要積極發展現代金融產業。本人認為，澳門作為灣區的核心城市之一，國家亦給予「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的明確定位，澳門不僅要發揮所長，利用地域、歷史、政策優勢提升區內競爭力，亦須借助外力，把握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這一重大戰略機遇，加強區域間的金融合作，重點發展融資租賃、離岸金融、資產管理、綠色金融及葡語國家人民幣清算等金融服務，在開拓自身發展新方向的同時，亦助力國家金融佈局。

然而，目前本澳金融業體系相對單一、市場有限，隨著現代金融產業的發展轉型升級，新興的交易模式、經營模式會增加金融產業的風險，令投資者遲疑。要實現本澳發展願景，建設現代金融產業，首先需要有一定的軟硬件基礎，而這亦是澳門現時所面臨的最棘手的問題。行政長官亦在前兩日的答問大會上表示，目前本澳在法律制度、人才政策等各方面的配套仍十分欠缺，首先需要完成包括增加稅務法典、信托法等法律建設工作。

事實上，澳門在發展現代金融的道路上，尚未有足夠的內外部條件作為後盾，應盡快完善該等基礎軟硬件設施才能追趕上大灣區發展的腳步，在亞太金融市場佔據一席之地。

與此同時，應進一步完善本澳的人才政策。發展現代金融業，需要相應的專業人才支撐。澳門金融人才較周邊其它金融中心匱乏，尤其是金融科技人才更是極度短缺。除了制定專業、透明、適當的引才政策之外，本澳各大高校更應進一步增設金融相關科目，亦可與全球頂尖的金融學院合作，培養更高水準的本地人才，並鼓勵人才回流，讓澳門青年人有一個全新的發展舞台。

多謝！

2020年11月19日 議程前發言

蘇嘉豪議員

## 改革社團資助制度 陽光檢驗公帑帳目

對於任何管治者而言，只有真正讓公眾看得見、感受到的改革，才是貨真價實的改革，否則都只是紙上談兵的施政口號，最終令大眾失望。

行政長官在2021年度施政報告中宣稱，面對政府仍習慣閉門造車、空談闊論，甚至對社會訴求視而不見、敷衍塞責，決不會諱疾忌醫。而多年來，伴隨著城市失控發展、管治水平低下，不少社會環節都千瘡百孔，其中大量社團對公帑賴以維生、「洗腳唔抹腳」這個澳門風土病，應是首要醫治的頑疾之一。

在施政報告涉及「推進公共行政改革」的部分，政府承諾將會「加強監管自治基金，重點改革和完善澳門基金會及其他自治基金的管理、資助審批和公開制度」。但同時，政府並無俾眾周知：社團資助改革的路要走多久？如何才算是改革成功？相信仍然存在相當多的變數和隱憂。

事關特區成立的21年間，已經足足成立了21個公共基金，還有數十個政府部門各自發放的公帑資助。在沒有統一而有力的監管制度下，早已成為歷年來不少社團豪花、豪飲、豪食的肥沃土壤；澳門基金會高層也承認，過往發現有人專為申領政府資助而成立社團；生活在澳門的人都知道，搞社團甚至已經形成商機和產業，有一套完整的上下游和周邊食物鏈。因此，要在短期內治癒頑疾，難度非常高，公眾更要慎防療程一旦爛尾，病情將會繼續惡化。

日前，我再次追問特首：何時、如何徹底改革社團資助制度？再三強調全民監察的重要性。特首說要從專門立法做起，因為在沒有法律依據下要求社團公開帳目，將會令人尷尬。特首如此答覆，彷彿告訴大家：第2/99/M號法律《結社權規範》第19條已經在立法會不知不覺下被廢止了、已經不存在了！

但這項事實上仍然生效的條文表明：特首需要訂定一個金額，當社團收取公帑津貼或資助高於這個金額，就必須公開所有帳目。這是現行法律的明文要求，即使未有更完善的新法，政府都必須依法辦事！可是，歷任特首從無依法訂定金額，變相掩護大社團迴避法律責任，即使資助

過千萬甚至過億，政府部門和基金也能「名正言順」僅公布季度總金額，當中每項開支明細為何？社會一直蒙在鼓裡，傳媒和公眾根本無法監督一分一毫公帑是否都用得其所。

新澳門學社從 2012 年便開始提出這個強烈質疑，當年促成了廉政公署發表調查報告要求「急須從源頭作全面檢討」，更提出了制度改革方案；隨後在 2016 年引發的「暨大一億」爭議中，「改革資助制度」依然是街頭上最響亮的訴求。我進入議會之後，亦至少在 2017 年 11 月、2018 年 10 月，以及 2020 年 2 月、4 月、7 月，分別提出相關的書面質詢、口頭質詢，甚至自行起草《受資助社團公布帳目》法案，而在 2019 年 8 月和 2020 年 4 月，也兩次當面向現任特首提出質疑，但一直未有得到正面和明確的回應，問題至今仍未解決。

改革社團資助制度，關鍵在於管治者是否願意為了公共財政利益，主動承擔責任和風險，敢於觸碰不合理的既得利益集團，向社會釋放一個訊息：無論社團成立和營運的目的為何，一旦申領政府資助，就要時刻有被陽光檢驗的準備。

打破黑箱資助制度，是我們一直念茲在茲的訴求。除了希望藉此早日結束不少社團的揮霍時代，把公共財政資源用在更準確、更妥當、更迫切、更進步的地方，更是為了重建一個公平競爭、健康分配、激勵自強的公民社會。

區錦新議員

## 夾屋不應是公屋 市場的事就交給市場解決

特區政府在無法應對經屋和社屋的需求的同時，也不忘夾心階層的住屋需要，甚至拿出了所謂階梯式的住屋政策。對此，沒有人不同意多種途徑來解決居民的住屋及置業問題。只是，要解決夾心階層的住屋需要，前提是必須界定何謂夾心階層？並估計夾心階層到底有多少人？只有清楚這兩點，才能考慮如何解決這群人的置業及住屋問題。

政府亦為此而開展公開諮詢，只是，諮詢一來就是研究夾心階層的住屋方案，而非如何界定夾心階層。應當指出，兩者並不相同，前者是要在人群中甄別出何謂夾心階層，而後者則是要研究拿那種房來滿足夾心階層的需要。而最要命的是，按諮詢文本所呈現的官僚僵化思路，將來要搞出的「夾屋」，根本就是另一種經屋，只是經屋 2.0 的升級版而已。

意圖以 2.0 經屋來解決夾心階層的住屋需要，顯示出官僚的眼高手低，缺乏自知之明。現時只有兩種公屋，當局亦搞得雞毛鴨血，據說是「趕唔切」，即有地都起唔到屋。十年前，特區官員慨歎「起屋唔難搵地難」，人們已嘲笑政府低能。一個政府，怎可能騰不出土地建公屋？但十年之後的今天，政府坐擁大量的土地，建經屋還是「擠牙膏」，供不應求。若將來再又多一種夾屋，政府官僚就會脫胎換骨？問題就迎刃而解？誰信？到時，多一種夾屋，只是又多一條隊，讓又一群人苦苦等候，徒惹民怨，卻根本解決不了問題。

必須指出，夾屋不應以公屋模式來解決。正如行政長官今年四月已公開言明：「夾心階層的房屋是私樓」。我也認為，只有私樓，即調動市場力量去解決問題，夾屋才不會走入經屋的「質量差，程序慢，選擇少，限制多」的死胡同。

或許，有人會質疑，私樓可以解決問題嗎？要是可以，也不會出現有二十三萬住宅單位都滿足不了十九萬戶人的住屋需求。是的，若沒有政策，沒有限制，放任自流，以資本家追求最大利潤為目標，則私人發展商得到土地必定是建貴價樓。所以，我們針對此問題一直提出的是填海新城澳人澳地的政策，或現在吳國昌所改而提倡的「限購樓」。

澳人澳地與限購樓，其精粹都在於讓指定土地上建成的樓宇單位在若干年內出售或轉售都只能以澳門居民為對象。這一政策性的限制就令任何私人發展商，無論以任何方式取得土地，其建成的樓宇都必須面向澳門居民。這就在政策上杜絕了私人發展商建樓的銷售對象是非本地的富豪，或外來的投資者。在這一政策定位下，發展商在設計和建造樓宇時必然要考慮本地市場的消費力和承受力，從而建出符合本地居民經濟能力的住宅。那所謂夾心階層的置業需求問題就自然迎刃而解。而且，這是百分百私樓，政府只出政策，只消在樓宇銷售對象作一定的限制，就可以靠自由市場力量來解決問題。

用私樓來解決相關問題，好處很多，首先，無需政府操刀，無需增加政府的行政負擔和工程負擔，避免了經屋所存在的缺點；其二，運用資本主義的市場規律，由資本家去研究市場的需要，肯定比任何官僚更有效，更適切夾心階層人士或家庭的消費需要，這也更體現澳門實行的是資本主義；其三，現時的經屋愈趨社屋化，小業主真金白銀買的是一個不完全資產，使用權和處分權也受嚴格限制，也沒有任何增值空間，相信這不是任何「具有中等收入水平」的夾心階層家庭所期望的。而夾屋若是私樓，即一種完全資產，除了在若干年內限制轉售對象必須是澳門人外，基本上沒有任何限制，相信會更受夾心階層家庭的歡迎。其四，政府收回大量土地，但政府「做大唔做細」，理由是土地不論大小，其所經程序相同，所以做大幅地更有成果。對官員來說或許是如此，但對私人發展商則不同，地大地小，自有不同規模的發展商有興趣發展，政府隨便拿幾幅地出來公開競投，只須在競投條件上加一條，即建成樓宇必須在若干年內都是出售或轉售給澳門居民便可，至於如何規劃，如何設計，如何定價，完全無須政府理會，市場的事就交給市場便可以了。

崔世平議員

### 拓展工業遺產旅遊機遇 發揮荔枝碗歷史意義

過去，造船業在澳門的社會經濟中有著舉足輕重的地位。在2018年底，文化局公佈了《評定荔枝碗船廠片區為場所並設定其緩衝區》的行政法規，正式將路環荔枝碗片區評定為「場所」類別的文化遺產，讓曾承載數十載澳門人造船歷史記憶的工業遺產受到法定的保護。雖然本澳的工業遺產並不多，但荔枝碗造船廠、益隆炮竹廠等都是澳門產業演變歷程的重要見證，如何做好保育工業遺產工作同時為地區社會經濟帶來轉型新動力，是居民們熱切關注的。

參照國外對工業遺產保護的經驗，人們對工業遺產的保護由博物館式保留，逐步結合遺產旅遊發展成綜合性的片區再利用，繼而帶動該區發展藝術、教育等服務產業，既實現對工業遺址的保護，亦推動社區經濟的健康發展。今年是澳門申遺成功十五周年，澳門對文物遺產的保護已有一定的認識，但對工業遺產的保護及再利用方面，則仍有不少可補足空間。早前，文化局提出優先修復和活化荔枝碗船廠部份片區，計劃打造成集文創市集、休閒廣場、多功能活動空間、造船體驗及石灰廠展示館等場地。如何做好有關的活化計劃，以呼應施政報告中「推動文化體驗經濟發展」的方向，這將考驗政府的規劃智慧。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建議政府在澳門總體規劃出台後，及早定案該區的保育及活化規劃，尤其考慮結合歷史教育、工業旅遊、環保綠化、科創展演等項目。讓荔枝碗片區在說好澳門工業歷史故事的同時，發掘其促進社區經濟動能的新任務，助力澳門建設世界旅遊中心的目標。

二、建議加強對荔枝碗片區的場地管理及維護工作。早前，有報導指荔枝碗附近出現“紙皮海”，相信是受疫情影響回收業界未能及時出口所致。但因船廠範圍日久失修，具有一定的危險性及衛生隱患，建議政府在保障場地安全的情況下，合理善用閒置空間。



三、建議政府釐清各實體部門的權責，包括如文化局、工務局、環保局、經濟局、交通局及市政署等各部門的分工與合作，以保障荔枝碗片區的活化再利用，可達到保育與經濟的雙軌平衡發展。

柳智毅議員

## 積極尋求加入 RCEP，助力國家“雙循環”新發展格局

2020年11月15日，《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議》(RCEP)正式簽署。RCEP 簽約國包含了全球約三分之一的人口和 GDP，是當前世界人口最多、經貿規模最大、最具發展潛力的自由貿易區、超級經濟圈。RCEP 的推出開啓了國際經貿格局的大變，對亞太地區的經濟發展有巨大的正面作用，爲疫情下全球經濟復蘇注入新動力。

當前，國家正在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RCEP 是多邊主義和自由貿易的勝利，必將爲國家新時代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的重要平台，也將爲國家形成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提供巨大動力。

澳門特區雖然經濟體量較小，但作爲自由港，並處於國家“雙循環”的交匯點，建議特區政府從更寬廣的格局和視野認真思考和研究，把握 RCEP 機遇，主動探索和充分利用“一國兩制”原則和《基本法》所賦予的特殊地位和優勢，積極尋求和爭取加入成爲 RCEP 的一員，有助鞏固澳門在泛亞洲地區的自由港角色地位和知名度，發揮獨特優勢，助力國家經濟“雙循環”新發展格局和擴大對外開放戰略，同時爲澳門疫下經濟復甦，以及中、長期的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謀劃新方向、新路徑。